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法因数控 公告编号:[2016]050号

山东法因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届次：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肖毅

4.会议的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决定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6月8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6月7日—2016年6月8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6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7日15:00至2016年6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时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1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6月1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9.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金沙智选假日酒店二楼会议室(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2281号)

10.会议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5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45)

(二)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名，代表股份201,761,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861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董事肖毅先生因工作原因授权委托肖明代为出席，并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9人，代表股份107,492,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2369%。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以累积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肖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306,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67%，同意选举肖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911%。

2.关于选举肖明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肖明代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4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3.关于选举谢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谢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4.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5.关于选举吕大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吕大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6.关于选举李胜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李胜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7.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8.关于选举李胜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李胜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9.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10.关于选举李胜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李胜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11.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12.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13.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14.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15.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16.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17.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18.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19.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20.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21.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22.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23.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24.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25.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26.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27.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28.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29.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294,291,45股同意，同意股数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95.1618%，同意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9,740,5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9710%。

30.关于选举王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